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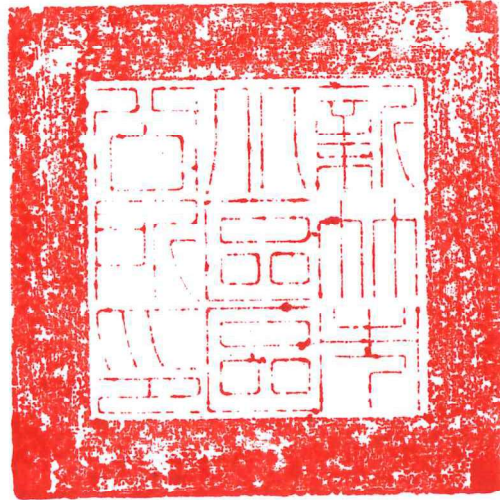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北區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社字第115000864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市市民羅忠健君（男，民國53年3月16日生，身分證統一編號：H12043****，籍設新竹市北區曲溪里崧嶺路57巷50弄4號），於民國115年5月16日通報，羅君於住處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新竹市政府115年6月4日府社救字第1150098119號函暨社會救助法第2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羅忠健君大體現存於新竹市殯葬管理所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期起算25日屆滿。

區長黃鵬剛